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 整改情况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5〕第1号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0日晚，你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安排的公告》显示，截至2025年1月10日，锐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洋集团”）已通过广州普慧源贸易有限公司代原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偿还1.22亿元占款，加上前期彭政代偿的2000万元，仍有1亿元尚未代偿。锐洋集团能否代偿剩余款项有赖于其自身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以及资金筹措情况，能否代瑞丰集团偿还全部被占用资金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由于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你公司股票交易将自2025年1月14日复牌之日起被我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根据我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4.12和第9.4.18

条的规定，若你公司未在此后两个月内完成整改并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等证明文件，我所将决定终止你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请你公司高度重视，督促锐洋集团尽快偿付占款，在规定期限内清收全部被占用资金，切实整改到位，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时请你公司在股票交易被实施*ST期间，按规定及时披露清收进展，充分提示公司可能因无法按期完成整改而退市的风险。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5年1月10日